

系教育目標

1.強化專業知識 2.培養專業倫理與團隊精神
3.培育創新研發 4.加強外語應用

108入學年度學生適用

專業選修(21學分)
(論文指導選修課程
一律不計入畢業學
分數)

專題研討(二)(2)
Special Topic Studies (II)
論文指導(二)(3)
Independent Study (II)
碩士論文-總結性課程

※詳見電機碩專
班二年修課表

設備工程師
產品工程師
研發工程師
電力IC設計工程師
自動化工程師
系統整合工程師
設備工程師
VLSI及SoC設計師
射頻工程師
數位及類比IC設計工程師
通訊系統工程師
光電工程師
半導體製程工程師